

股票简称：山东钢铁 证券代码：600022 公告编号：2021-045

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股东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莱钢集团”）持有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份 1,996,785,42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8.24%，本次解质后，莱钢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况。

2021 年 12 月 23 日，接到公司股东莱钢集团股份解除质押通知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股份被解质情况

股东名称	莱钢集团有限公司
本次解质（解冻）股份（股）	700,000,000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35.06%
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6.39%
解质（解冻）时间	2021年12月22日
持股数量（股）	1,996,785,424
持股比例	18.24%
剩余被质押（被冻结）股份数量	0
剩余被质押（被冻结）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0
剩余被质押（被冻结）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0

本次解质后，莱钢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况。

本次莱钢集团解除质押的股份，目前暂无后续质押计划。未来如有变动，莱钢集团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，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2月24日

报备文件：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解除通知书